



查询码防伪查询

评估报告查询网址:

<http://www.gdxdpg.com>:8080

评估报告防伪查询码: 1203211943254

声明: 以防伪查询码查询为准, 凡报告内容与本网址查询结果不一致, 即为虚假报告; 使用虚假报告所带来的后果我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维码防伪查询



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 经费补助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绩 21121600001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主评人签名:

公司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文晖路 29 号逸林苑商务中心二、四、五、七楼



项目关键信息表

项目名称	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
委托单位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揭阳市榕城区教育局
第三方评价机构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及范围	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专项资金共计 518.4 万元。
实施地点	揭阳市榕城区
评价性质	事后绩效评价
评价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实施时间	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1 月
绩效评价内容	从立项、管理、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对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开展综合评价。
绩效评价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评分，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0.00 分，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良”。



目 录

摘 要.....	1
正 文.....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及范围.....	5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依据.....	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一）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13
（二）综合评价结论.....	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一）项目立项情况.....	15
（二）项目管理情况.....	17
（三）项目产出情况.....	21
（四）项目效益情况.....	2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8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8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六、有关建议.....	33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37
2. 满意度调查样表.....	44
3. 现场查核照片.....	46
4. 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8
5. 《关于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的 备案公告》复印件.....	49



摘 要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信德评估”）通过定点采购，接受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的委托，于2021年10月至2021年11月，经过与委托方多次磋商，精心组织策划、前期调研准备，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中评协〔2014〕70号）等有关文件精神，遵循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实施了该项目专家评审、现场勘查、满意度调查等多项工作。

这次绩效评价是榕城区2020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专项财政资金使用后的绩效评价，属于事后绩效评价。委托方旨在通过引入第三方机构，客观公正地衡量和检验榕城区2020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特别是全面评价财政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益，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原因，提出相应的改进性措施，并为进一步提高榕城区2020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的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实现预算管理水平的提升提供参考意见。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为对揭阳市榕城区教育局主管的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专项资金项目共计 518.4 万元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事后绩效评价工作。

二、评价基准日

经与委托方商定，评价基准日确定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现场专家评审、现场核查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9 日。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一)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付及时准确。
- (二) 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公办普通高中运转经费来源稳定，推动普通高中持续健康发展。
- (三) 项目的实施推动了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的建立，提高了当地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 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完善，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项目主管单位绩效意识有待提高。
- (二) 项目主管单位对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有待加强。
- (三) 三所学校均未对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进行专账核算。
- (四) 学校财务人员专业素质有待提高，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工作存在较多错误。
- (五) 学校内部控制制度需进一步加强。



五、相关建议

（一）项目主管单位应提高绩效意识，完善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设置。

（二）项目主管单位应加强重视对项目的日常监管。

（三）各学校应建立高中生均公用经费专账。

（四）加强对各学校财务人员的指导与培训，提高专业素质。

（五）完善学校内部控制制度。

六、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阅资料、合规性检查、数据采集、访谈交流、听取汇报等手段，从资金链、业务链两条主线入手，对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进行了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0.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 经费补助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通过定点采购的方式引入第三方机构，开展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通过评价财政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总结经验与不足，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为今后安排专项财政资金提供重要依据。

广东信德评估接受榕城区财政局委托，遵循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根据绩效评价的特点和委托评价的目的，于 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1 月，经过前期充分调研和工作准备，按照与委托方共同确定的绩效评价程序、标准、办法、步骤，有组织地对“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的专项资金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经过自我评价、现场评价、专家评审和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基石，



是提高国民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根本途径。强国必先强教。优先发展教育、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对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具有决定性意义。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关于建立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粤财教〔2018〕399号）、《关于提高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粤财科教〔2019〕147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完善公办普通高中经费保障制度，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健康发展，完善投入机制。各地根据国家办学条件基本标准和教育教学基本需要，制定并逐步提高区域内各级学校学生人均经费基本标准和学生人均财政拨款基本标准的要求，从2019年起榕城区已按省的部署要求，逐步建立起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2.项目主要内容与实施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号）从2019年起，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500元，并逐步提高，2020年达到每生每年1000元。该标准不含财政返拨的公办普通高中学校的学费、住宿费、捐资



助学等收入，不含用于实施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高中学生免学费财政补助资金以及其他财政资助资金和专项资金。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适用于揭阳市各级公办普通高中（包含完全中学和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的高中部），各级财政部门按照当地公办普通高中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进行核拨。普通高中生均经费拨款标准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在预算内足额安排，省、市、县（市、区）级财政按比例负担。榕城区按省财政 50%、市财政 10%、区财政 40%的比例负担。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揭榕财文〔2019〕84 号）中附件 1《提前下达 2020 年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安排表》以及《2018-2019 学年度中小学班额、学生数、教师数一览表》的核定，榕城区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共三所，分别为揭阳市榕城区仙桥中学、揭阳邱金元纪念中学、揭阳东山中学，2020 年公办普通高中学生人数按 2018/2019 学年公办普通高中人数 5184 人确定，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为 1000 元/生/年，2020 年揭阳市榕城区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资金预算总额为 518.4 万元，按照财政负担比例，省财政负担 50%，下达资金 259.20 万元；市财政负担 10%，下达资金 51.84 万元；区财政负担 40%，下达资金 207.36



万元。由榕城区教育局完成资金用款计划，申报区财政部门，从国库直接支付到学校。（2020 年三所学校资金分配情况如下）

表 1-1 学校资金分配表

序号	学校名称	学生人数	分配金额（万元）
1	揭阳市榕城区仙桥中学	470	47
2	揭阳邱金元纪念中学	2646	264.6
3	揭阳东山中学	2068	206.8
合计		5184	518.4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总绩效目标。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以缩小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学校办学水平。

2.年度绩效目标。至 2020 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 1000 元。

根据《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



金的通知》（揭榕财文〔2019〕84号）及《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显示，榕城区2020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已按1000元/生标准核拨，年度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及范围。

为进一步强化揭阳市榕城区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开展了榕城区2020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1.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的目的旨在通过引入第三方机构，对揭阳市榕城区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客观评价预算管理的科学性、透明度和财政资金支出使用效益，检验投入资金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为以后安排财政资金提供重要依据，进一步改进和加强榕城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及范围。

揭阳市榕城区2020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专项资金共计518.4万元。

3.评价基准日。

2020年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依据。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目标导向性原则。以文件要求的各项绩效目标为导向，依据客观材料和数据，对设定的定量、定性评价指标进行对比分析，对财政资金的投入、产出和效益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2) 科学公正性原则。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3)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各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项目的具体支出及其产生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本项目支出和产生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5) 保密原则。对专项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佐证资料、评价结论等予以控制和保密。

2.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我们拟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主要采用 5 种评价方法，分别为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



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3.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其中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表 2-1 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表

绩效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数	$90 \leq x \leq 100$	$80 \leq x < 90$	$60 \leq x < 80$	$0 \leq x < 60$

4.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围绕揭阳市教育局主管的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专项资金共计 518.4 万元使



用情况，从项目立项、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设置相应评价指标进行评价。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预财〔2020〕10号）、等文件精神对于绩效评价指标设定的有关规定，财政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应当突出结果导向。本项目为事后评价，其评价重点在于立项依据是否充分，程序是否合法合规，管理是否全面到位，产出及效益是否达到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和18个三级指标，其中项目立项、项目管理权重分为40分，产出、效益权重分为60分，指标权重分配如下：

项目立项：占权重分15分。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等角度对项目立项情况进行考察。

过程管理：占权重分25分。从财务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效率性、财务监控有效性、管理制度健全性、组织实施合规性、项目质量可控性等角度对管理情况进行考察。

产出：占权重分30分。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完成及时性等角度对产出完成情况进行考察。

效益：占权重分30分。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角度对专项资金支出产生的效益进行考察。

5. 绩效评价依据。



(1) 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依据。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 ③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发〔2018〕34号)；
- ④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⑤ 《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的指导意见》
(财综〔2018〕42号)；
- ⑥ 《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
(财预〔2021〕6号)；
- ⑦ 适用于本项目的其他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2) 准则依据。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中评协〔2014〕70号)。

(3) 项目资料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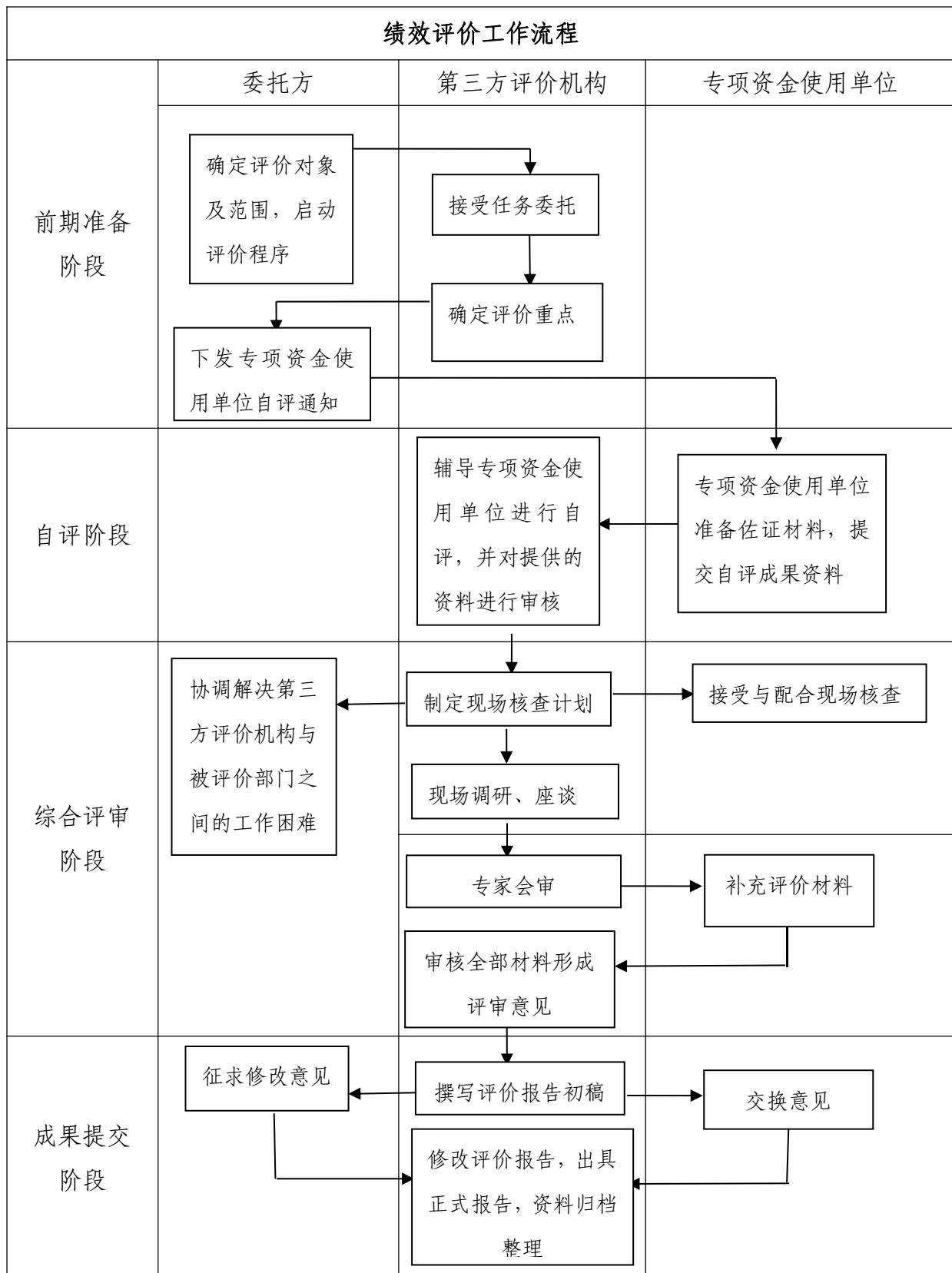
- ① 与委托方签订的委托第三方服务合同；
- ② 专项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申报材料及佐证资料。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操作期间为 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1 月。(绩效评价工作流程详见表 2-2)



表 2-2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表





1.前期准备阶段。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通过定点采购方式确定广东信德评估为受委托的第三方评价机构，签订委托协议书，广东信德评估全面启动评价程序。

在榕城区财政局的领导下，项目单位提供基础信息资料 and 主要佐证资料。广东信德评估和项目单位确定对接方式和联系人，进行项目工作沟通协调。

2.自评阶段。

广东信德评估作为第三方评价机构向项目单位开展绩效评价辅导，被评单位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在被评单位第一次提交资料后，广东信德评估调配专业力量，组织内部专家与外聘专家，成立了项目组对被评单位提交的自评等进行初审，主要评审内容：检查自评与佐证材料的及时性、完整性、规范性、有效性等几个方面，形成初审意见。

3.综合评审阶段。

项目组根据提交的自评材料和初审意见制定现场核查计划，在计划时间内，对所确定的现场核查项目进行现场核查，评审、评价的主要内容：对揭阳市榕城区仙桥中学、揭阳邱金元纪念中学、揭阳东山中学三所学校进行实地查勘，重点关注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情况、学校日常运转情况以及学生满意度



情况等；查看佐证资料、对所有佐证资料进行了归集式评审；听取专项资金的拨付、安排与支出情况；对评审中的重点内容、疑问事项做了深入了解，并对现场核查以及专家评审结果进行分析整理。

广东信德评估组织专家、项目组对项目单位提交的自评、佐证资料等材料进行会审，结合现场核查以及专家评审会结果从而形成评审意见和提出材料补充清单。项目单位补充材料。

参加本次项目现场评审的专家共 5 人，5 名专家均以个人身份独立评审。（专家名单见表 2-3）

表 2-3 专家名单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1	冯昀	经济学博士、审计师、资深绩效评价专家
2	郭洪涛	经济学博士、中级会计师、金融学副教授
3	龙碧霞	资深绩效评价专家、项目总监
4	钟波	工程咨询师、中级会计师、资产评估师
5	郭政光	资深绩效评价专家

4.成果提交阶段。

根据项目单位自评材料、现场核查结果、专家会审意见，对



项目正式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与委托方进行沟通，根据委托方的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出具正式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表 3-1 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指标	立项	管理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15.00	25.00	30.00	30.00	100.00
分值	11.00	17.00	27.00	25.00	80.00
得分率	73.33%	68.00%	90.00%	83.33%	80.00%

（二）综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阅资料、合规性检查、数据采集、实地走访、座谈交流、听取汇报等手段，从资金链、业务链两条主线入手，对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进行了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0.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总体上看，榕城区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付及时准确、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公办普通高中运转经费来源稳定，推动普通高中持续健康发展、推动了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



的建立，提高了当地普通高中办学水平。但在现场核查中项目组也发现项目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项目主管单位对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有待加强、三所学校均未对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进行专账核算、学校财务人员专业素质有待提高，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工作存在较多错误、学校的内部控制制度需进一步加强等问题，项目的实施与管理有待进一步完善。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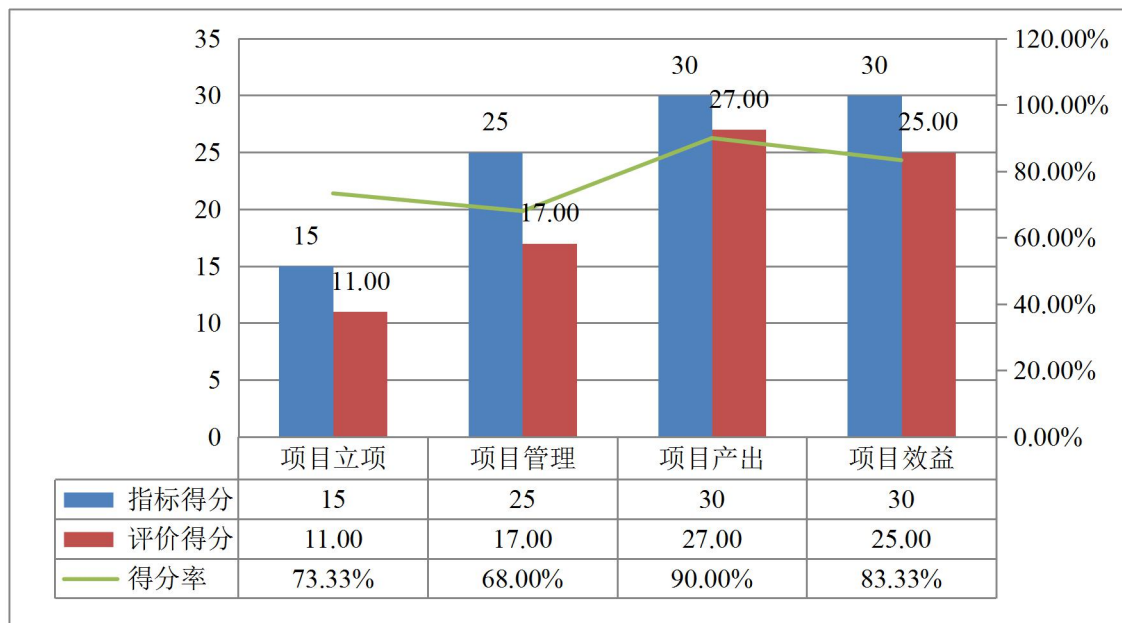


图 4-1 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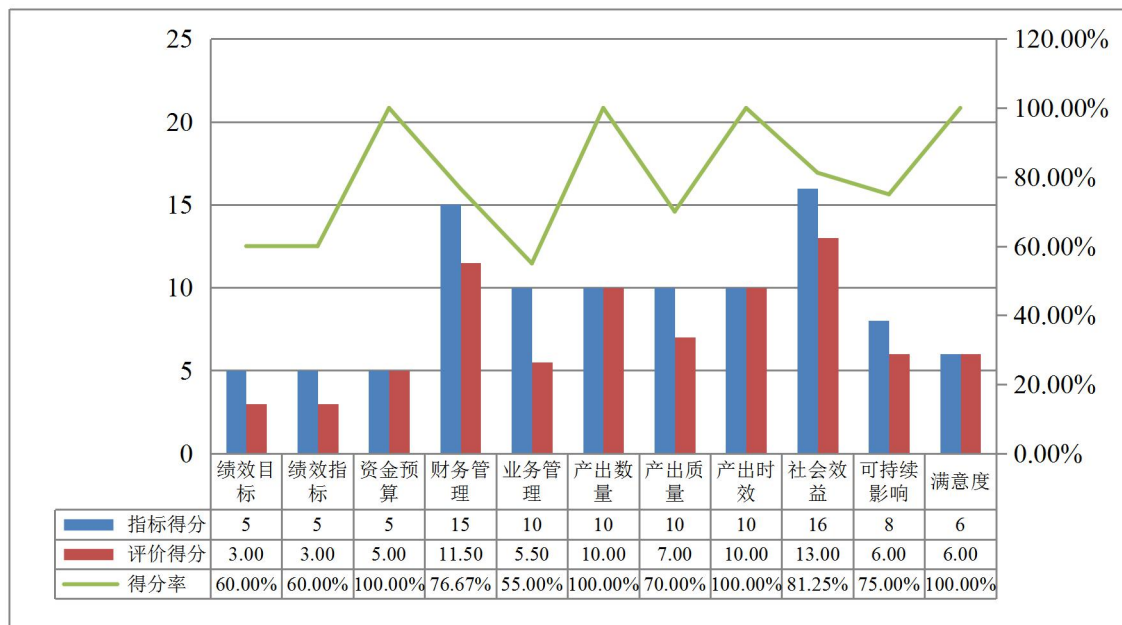


图 4-2 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一）项目立项情况。

一级项目立项指标包含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资金预算共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指标赋予指标分值 15.00 分,评价得分 11.00 分,得分率为 73.33%。(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 立项指标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	绩效目标	5.00	3.00	60.00%
2	绩效指标	5.00	3.00	60.00%
3	资金预算	5.00	5.00	100.00%
合 计		15.00	11.00	73.33%



指标评分情况: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揭榕财文〔2019〕84 号)附件 2《2020 年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以缩小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学校办学水平。年度绩效目标为至 2020 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 1000 元。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仅仅为补助标准达到每生每年 1000 元不能体现出工作实施成果与效益。根据立项文件精神,项目主管单位除了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外,还应关注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支出结构合理性,指导各校将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与教学相关的后勤服务,确保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合规性与使用效益,达到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教学质量和提高办学质量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满分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2.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揭榕财文〔2019〕84 号）附件 2《2020 年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指标中产出数量指标为“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补助人数”，质量指标值为“享受政策的学生人数”，然而公用经费补助对象为学校而非学生，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值设置均以补助学生数为衡量标准，产出指标设置不合理。

绩效指标满分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3. 资金预算。

预算编制准确性：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揭榕财文〔2019〕84 号）项目资金预算总额为 518.4 万元，预算金额设置合理，依据充足且无预算调整。

资金预算指标满分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一级管理指标包含财务管理、业务管理 2 个二级指标，管理指标赋予指标分值 25.00 分，评价得分 17.00 分，得分率为 68.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2）



表 4-2 管理指标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	财务管理	15.00	11.5	76.67%
2	业务管理	10.00	5.50	55.00%
合 计		25.00	17.00	68.00%

指标评分情况:

1.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项目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按《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号)实施,财务制度健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主管单位日常有对各学校财务开展相关检查工作,但三所学校均未对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进行专账核算,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工作存在一些问题。根据《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号)文件要求学校公用经费不得用于财政供养人员的工资、津贴、福利、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等工资福利支出;不得用于基本建设投资、偿还债务等;不得支付外单位摊派的费用;



不得在接待费中列支应当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不得以举办会议、培训等名义列文、转移、隐匿接待费开支。由于各校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均未专账核算，费用列支与学校的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混杂在一起，会计记账工作未能反映公用经费的支出内容和使用范围，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存在一定的风险。会计记账与财务管理工作存在诸多错误，如东山中学错误地将公用经费计入事业支出——非财政拨款支出，实际该经费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邱金元纪念中学与仙桥中学账簿管理均未打印预算会计凭证；记账凭证编号存在错误，邱金元纪念中学误将付款凭证编制为转账凭证；部分固定资产采购后未入固定资产账户，直接记为费用，如邱金元纪念中学 4 月会计凭证转 1 号，购置书柜，单价 2718 元、东山中学 4 月 21 号凭证采购食堂监控系统，6250 元/套，均超固定资产入账标准。

资金使用效率性：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揭榕财文〔2019〕84 号）2020 年榕城区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预算总额为 518.4 万元。据《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显示，预算资金均分别于 4 月、10 月拨付至各校，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资金拨付及时、准确。

财务监控有效性：项目主管单位有不定期地对各学校开展相



关财务检查工作但日常检查整改通知仅以口头形式下达未出具正式的整改文件，监管工作有待完善。

财务管理指标满分 1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1.50 分。

2.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根据《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 号）文件要求“学校应当按照规定，制定本校公用经费内部管理办法，细化支出范围与标准，编制学校公用经费使用具体计划，经学校决策机构同意后严格执行”，各校均有制定公用经费管理办法，但核查中评价项目组发现揭阳邱金元纪念中学与揭阳东山中学 2 所高中所制定的内部管理文件中规定教师培训费按照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 安排，与政策文件不低于 10% 的要求相悖，业务管理制度有待修正完善。

组织实施合规性：学校小额零星的货物、服务、工程采购业务未有集体决策记录文件和询价记录，无法确定是否经过集体决策。财务管理未设置报账审批单，缺少财务控制的审批程序。部分采购常年固定一家采购商，采购合规性存在一定的风险，内控管理有待加强。

项目质量可控性：项目实施过程中榕城区教育局作为业务主管单位未能关注学校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支出结构合理性，经



费用于教师培训费、仪器设备图书购置费的比重过低，不利于保障教学质量，建议业务主管部门后续加强对各校经费支出使用方向的指导，优化支出结构，使经费使用达到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提高教学质量的目的。

业务管理指标满分 10.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5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一级产出指标包含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完成及时性 3 个二级指标，产出指标赋予指标分值 30.00 分，评价得分 27.00 分，得分率为 90.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3）

表 4-3 产出指标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	产出数量	10.00	10.00	100.00%
2	产出质量	10.00	7.00	70.00%
3	完成及时性	10.00	10.00	100.00%
合计		30.00	27.00	90.00%

指标评分情况：

1. 产出数量。

拨款补助学校数：根据《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



教〔2019〕521号）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适用于揭阳市各级公办普通高中（包含完全中学和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的高中部），各级财政部门应按照当地公办普通高中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进行核拨”及《2018-2019学年度中小学班额、学生数、教师数一览表》，2020年计划补助学校数为3家。据《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显示，实际补助学校数为3家。

产出数量指标满分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2. 产出质量。

补助标准达标率：根据《2018-2019学年度中小学班额、学生数、教师数一览表》与《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实际拨付资金补助标准为1000元/生，达标率为100%。

学校教师培训费支出占比率：根据《2020年公办普通高中学公用经费支出情况表》，各校学校教师培训费支出占比率分别为2.68%、3.71%、0.23%，综合学校教师培训费支出占比率为2.21%，远远低于10%。

产出质量指标满分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7.00分。

3. 完成及时性。

补助拨付完成及时率：据《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显示，预算资金分别于4月、10月拨付至各校，资金拨付及时、准确。

完成及时性指标满分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一级效益指标包含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 3 个二级指标,赋予指标分值 30.00 分,评价得分 25.00 分,得分率为 83.33%。(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4)

表 4-4 效益指标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	社会效益	16.00	13.00	81.25%
2	可持续影响	8.00	6.00	75.00%
3	满意度	6.00	6.00	100.00%
合 计		30.00	25.00	83.33%

指标评分情况:

1.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学质量:项目资金拨付及时准确,能有效保障公办普通高中运转经费来源稳定。但根据《2020 年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公用经费支出情况表》,公用经费支出结构比例有待优化,教师培训费及仪器设备图书购置费支出占比过低。项目实施过程中榕城区教育局作为业务主管单位未能关注学校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支出结构合理性,2020 年受疫情影响,教师培训工作开展受阻,经费用于教师培训费、仪器设备图书购置费的



比重过低，不利于保障教学质量。建议业务主管部门后续加强对各校经费支出使用方向的指导，优化支出结构，使经费使用达到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提高教学质量的目的。

提高普通高中办学水平：榕城区 2020 年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为 1000 元/生/年，能按省的部署要求实施。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三所学校在校学生均认为近三年来学校的办学质量有所提高。项目的实施确定了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增加了学校财政拨款收入，保障了办学工作的开展，提高了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1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3.00 分。

2. 可持续影响。

建立经费稳定增长机制：补助标准能实现逐步提高，推动了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的建立。但实施过程中的业务财务管理工作有待加强，经费使用结构有待优化，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建立需进一步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 8.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3. 满意度。

（1）满意度问卷设置情况。

本次调查问卷设计主要从公用经费使用公开情况、学校设施设备配套情况、教学办学水平、文体活动开展情况、项目社会效



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多维度进行考虑，共设计 10 道问题，含封闭性问题 8 道、开放性问题 2 道。调查对象为受补助学校在校学生，有效问卷共 435 份。

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 问卷调查数据统计（现场调研） 有效问卷 435 份				
问题	选项	频次	占比	本题加权满意度
1. 你就读的学校是？ （单选）	A. 邱金元纪念中学	201	46.21%	——
	B. 东山中学	184	42.30%	
	C. 仙桥中学	50	11.49%	
2. 你是否了解本校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情况？ （单选）	A. 十分了解	127	29.20%	81.55%
	B. 较为了解	298	68.51%	
	C. 不了解	7	1.61%	
	D. 不清楚	3	0.69%	
3. 你认为学校设施设备的配套是否齐全？（单选）	A. 非常齐全	142	32.64%	82.82%
	B. 较齐全	287	65.98%	
	C. 一般	6	1.38%	
	D. 不齐全	0	0.00%	
4. 你对学校配套的设施设备质量满意度如何？ （单选）	A. 非常满意	152	34.94%	83.56%
	B. 较满意	280	64.37%	
	C. 一般	3	0.68%	
	D. 不满意	0	0.00%	
5. 你对学校老师的教学方式与教学水平满意度如何？（单选）	A. 非常满意	234	53.79%	88.05%
	B. 较满意	194	44.60%	
	C. 一般	7	1.61%	
	D. 不满意	0	0.00%	



6. 你认为学校文体活动的开展是否丰富？（单选）	A. 非常丰富	193	44. 37%	85. 34%
	B. 较丰富	230	52. 87%	
	C. 一般	11	2. 53%	
	D. 较少	1	0. 23%	
7. 你认为近三年来学校的办学质量是否有明显地提高？（单选）	A. 有明显地提高	201	46. 21%	86. 55%
	B. 有一定提高	234	53. 79%	
	C. 没有提高	0	0. 00%	
	D. 质量下降	0	0. 00%	
8. 你对学校整体办学质量的满意程度如何？（单选）	A. 非常满意	189	43. 45%	85. 46%
	B. 较满意	239	54. 94%	
	C. 一般	7	1. 61%	
	D. 不满意	0	0. 00%	
9. 你认为学校的办学工作有哪些方面做得较好，有哪些方面需要改进？				
(1) 办学工作十分人性化； (2) 艺体类培养的成绩较优秀； (3) 学校环境改善了许多； (4) 创文方面做的挺好的； (5) 管理手机方面较为严格； (6) 教学质量已经在优化了，但还需要进一步改进； (7) 增加更新部分设备，如座椅、建设篮球场、体育室安装空调等； (8) 加强学生素质管理，存在部分学生在厕所抽烟，不注意个人卫生； (9) 老师的工作态度、教学时间需改进，学生学习的积极性整体较差； (10) 抓作弊不够严格，考试管理一般；				
10. 你对学校的办学工作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1) 建议严格管制学校的上学时间； (2) 在内宿管理方面有所松懈，建议加强一下内宿管理； (3) 可以增加一下学习量提高高三学生的积极性和规范作息时间来约束高三学生； (4) 严抓作弊，加强考试管理；				



(5) 提高学校饭堂卫生与饭菜口味;

(2) 满意度调查结果。

总体结果：通过满意度调查数据分析，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的总体加权满意度为 85.46%。（满意度统计数据见图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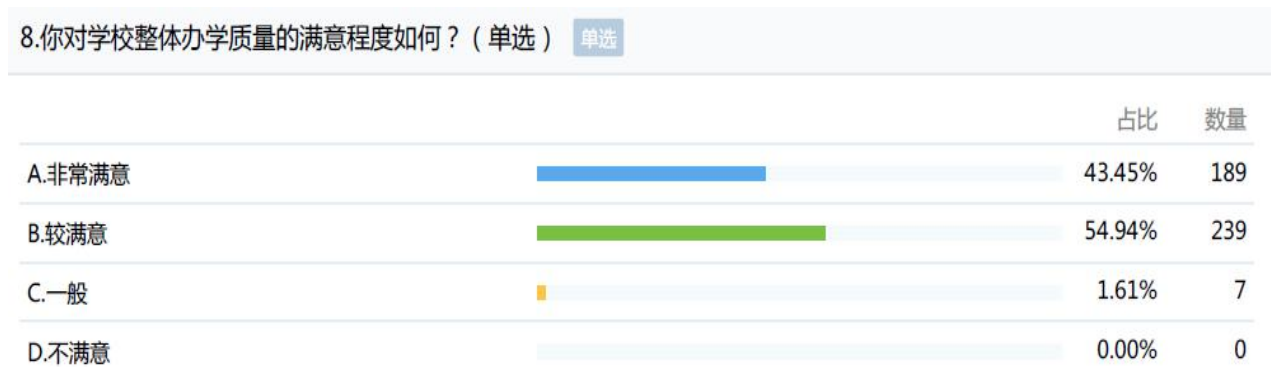


图 4-3 满意度情况分析图

(3) 结论和建议。

通过数据统计分析，三所学校在校生对各自学校日常运转、教学办学水平、文体活动开展方面满意度较高，项目的实施一定程度上能有效维持学校正常运转和保障教学质量，提高普通高中办学水平。建议完善设施设备配套，增加学生意见反馈收集渠道，切实提高教学水平与了解学生的真实需求，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满意度指标满分 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付及时准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揭榕财文〔2019〕84 号），2020 年揭阳市榕城区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资金预算总额为 518.4 万元。榕城区共三所公办普通高中，分别为揭阳邱金元纪念中学、揭阳东山中学和揭阳市榕城区仙桥中学，资金对应分配为 264.6 万元、206.8 万元、47 万元。据揭阳市榕城区教育局《申请财政局核拨专项经费明细表》《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显示，2020 年各校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资金分别于 4 月、10 月拨付至各校，资金拨付及时、准确。

2.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保障公办普通高中运转经费来源稳定，推动普通高中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揭阳市榕城区教育局提交的《2020 年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公用经费支出情况表》，三所学校 2020 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用于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持维修维护费、教师培训费、仪器设备图书购置费方面的总金额均超过 70%，符合《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 号）文件中“公用经费



应按照‘勤俭办学’、‘建设节约型校园’原则使用，优先用于学校教育教学最急需、最紧迫的方面，重点安排保障教学业务费（包括实验实习费、教研教改费、教学差旅费、印刷资料费）、日常维持维修维护费（包括学校水电费，物业管理费，房屋建筑物、道路、运动场地、设备、课桌椅、门窗的维修维护更新，校园花草树木维护费等）、教师培训和仪器设备图书购置等方面”的要求，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保障公办普通高中运转经费稳定来源，推动普通高中持续健康发展。

3.项目的实施推动了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的建立，提高了当地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从2019年起榕城区能按省的部署要求，逐步建立起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2020年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为1000元/生/年，保障了办学工作的开展。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三所学校在校学生均认为近三年来学校的办学质量有所提高。项目的实施推动了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的建立，提高了当地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完善，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项目主管单位绩效意识有待提高。

榕城区教育局作为本项目业务主管单位未能对本专项绩效



目标所要到达的效果、公用经费支出比例结构有较清晰的理解。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仅仅为补助标准达到每生每年1000元，不能体现出工作实施成果与效益。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能关注学校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是否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与教学相关的后勤服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2020年三所学校教师培训费支出远远低于《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号）文件中“学校教师培训费应按照不低于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10%安排，用于教师按照学校年度培训计划参加培训所需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资料费和住宿费等开支”的要求，其中邱金元纪念中学教师培训费支出占比为2.68%、东山中学为3.71%、仙桥中学为0.23%。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揭榕财文〔2019〕84号）附件2《2020年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指标中产出数量指标为“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补助人数”，质量指标值为“享受政策的学生人数”，然而公用经费补助对象为学校而非学生，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值设置均以补助学生数为衡量标准，产出指标设置不合理。



2.项目主管单位对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有待加强。

本项目三所学校均未建立公用经费专项明细科目，项目实施过程中各校公用经费的实际使用内容与支出结构未能达到较优的比例效果，榕城区教育局作为本项目的业务主管单位对项目的日常监管指导力度不够。根据《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号）文件要求“学校应当按照规定，制定本校公用经费内部管理办法，细化支出范围与标准，编制学校公用经费使用具体计划，经学校决策机构同意后严格执行”，核查中评价项目组发现揭阳邱金元纪念中学与揭阳东山中学2所高中所制定的内部管理文件中规定教师培训费按照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降低了教师培训费的最低比例要求，与政策文件中不低于10%的要求相悖。财务监控方面项目主管单位有不定期地对各学校开展相关财务检查工作但日常检查整改通知仅以口头形式下达未出具正式的整改文件，监管工作有待完善。

3.三所学校均未对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进行专账核算。

三所学校均未对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进行专账核算，与学校的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混在一起列支，其中仙桥中学虽然分设明细核算，但支出内容都混杂在一起，因此仍未体现专项经费专账核算的要求，难以衡量资金的具体使用效益且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方面存在一定风险。

4.学校财务人员专业素质有待提高，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工作存在较多错误。

（1）账簿设置方面。

邱金元纪念中学与仙桥中学账簿管理均未打印预算会计凭证；记账凭证编号存在错误。会计核算中，收款凭证是用来记录现金和银行存款收款业务的会计凭证。付款凭证是专门用来填列付款业务会计分录的，而转账凭证是用以记录与货币资金收付无关的转账业务的凭证，编制不涉及“现金”和“银行存款”科目的会计分录，邱金元纪念中学误将付款凭证编制为转账凭证。

（2）会计科目设置方面。

由于各校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均未专账核算，费用列支与学校的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混杂在一起，会计记账工作未能反映公用经费的支出内容与使用范围，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存在一定的风险。东山中学错误地将公用经费计入事业支出——非财政拨款支出，实际该经费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部分固定资产采购后未入固定资产账户，直接记为费用，如邱金元纪念中学4月会计凭证转1号，购置书柜，单价2718元、东山中学4月21号凭证采购食堂监控系统，6250元/套，均超固定资产入账标准。

（3）原始凭证方面。



部分记账凭证所附的原始凭证未能完整的反映出整个经济业务发生的合理性及规范性，如仙桥中学 5 月会计凭证记 8 号付花卉 9820 元，仅附了发票，未有任何花卉用途、集体决议、审批程序文件；邱金元纪念中学 7 月转 4 号凭证支出购买茶叶费用 2380 元，未附有品种、数量、单价等明细清单。

5.学校的内部控制制度需进一步加强。

学校小额零星的货物、服务、工程采购业务未有集体决策记录文件和询价记录，无法确定是否经过集体决策，决策的科学性和程序的规范性有待加强。财务管理未设置报账审批单，缺少财务控制的审批程序。部分采购常年固定一家采购商，如东山中学印刷服务连续多年使用同一供应商，采购合规性存在一定的风险，内控管理有待加强。

六、有关建议

（一）项目主管单位应提高绩效意识，完善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设置。

榕城区教育局作为本项目业务主管单位应加强对政策文件的理解，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关于建立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粤财教〔2018〕399 号）等政策文件，严格按



照《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号）管理文件要求，完善绩效目标，除了保证公用经费拨付标准达到政策文件要求外，还应关注经费的使用方向，支出比例是否符合要求，确保经费的使用效益及项目的实施质量。明确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对象为当地各级公办普通高中而非学生，学生数仅是核拨经费金额的标准而非享受政策的补助对象，修正绩效指标，提高指标衡量的正确性。

（二）项目主管单位应加强重视对项目的日常监管。

榕城区教育局应把控、指导各学校经费使用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使其达到政策文件要求，加强对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管理和监督检查，督促所属高中教育学校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等规定，完善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和内控控制制度，定期督查并下发书面整改通知以增强检查工作的正式性与力度，促进学校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的进一步规范化，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各学校应建立高中生均公用经费专账。

建议各学校在三级明细科目上加设“公用经费、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三个明细科目，各项经费实施专账核算，以达到直观反映出经费使用方向与支出结构比例的目的，提高高中生均公



用经费使用的合规性与合理性。榕城区教育局可考虑申请与设立用于固定资产、教学设施更新改造类、校舍更新维护的专项资金，防止学校被迫使用日常公用经费用于校舍维护。

（四）加强对各学校财务人员的指导与培训，提高专业素质。

加强各学校财务人员的专业素养培养，可通过开展相关培训、各校财务人员经验分享交流会、技能考核等工作，提高各校财务人员的会计技能，规范学校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降低资金使用合规性风险。

（五）完善学校的内部控制制度。

建议受补助学校完善学校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完善的内控体系及机制，形成系统化规范化的审核审批流程。对于项目成本应严格审核控制，避免造成财政资金不必要的浪费。采取优胜劣汰制定期对各服务商进行考核，从而提高采购服务质量。

以上建议供参考。



-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 2.满意度调查样表
- 3.现场查核照片
- 4.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5.《关于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的备案公告》复印件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榕城区2020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绩效指标表

评审时间：

评审专家：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扣分原因
项目 立项 (15 分)	绩效 目标 (5 分)	绩效目 标合理 性	5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管委会及区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目标明确（5分）， 基本明确（3分）， 不明确（0分）	3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扣2分。
	绩效 指标 (5 分)	绩效指 标明确 性	5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面细化量化指标（5分），主要目标细化量化（3分），无量化指标（0分）	3	公用经费补助对象为学校而非学生，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值设置均为补助学生，产出指标设置不够合理，扣2分。



	资金 预算 (5 分)	预算编 制准确 性	5	评价要点: ①评价年度内项目预算是否有调整; ②项目预算有调整的,是否履行了相关手续; ③项目预算调整金额及原因分析。	预算没有调整(5分),有调整,有相关手续并说明了原因(3分),预算有调整,但没有相关手续,或原因不合理(0-2分)	5	预算金额合理,且没有调整,得满分。
项目 管理 (25 分)	财务 管理 (15 分)	财务制 度健全 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制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分),具有相关资金管理办法(1分),无管理办法(0分)	2	按《关于印发揭阳市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及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市教〔2019〕521号)实施,得2分。
		资金使 用合规 性	5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完全合规(5分),基本合规(3分),不合规(0分)。其中:虚列(套取)扣5-10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4-8分;超预算范围开支扣3-8分。	3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三所学校均未对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进行专账核算,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工作存在较多错误,扣2分。



		资金使用效率性	5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年初预算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转拨资金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②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	预算支出完成率≥95%得5分,每下降10%(含10%),扣1分,扣完5分为止。其中:预算支出完成率在20%(不含20%)以下的,扣20分;结余情况与原因有合理解释说明的可酌情给分。	5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揭榕财文〔2019〕84号)资金预算总额为518.4万元。据《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显示,预算资金均分别于4月、10月拨付至各校,资金拨付及时、准确。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财务监控措施有效(3分),基本有效(1.5分),无效(0分)	1.5	有开展相关财务检查工作但日常检查未出具正式的整改文件,监管工作有待完善,扣1.5分。
	业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2分),基本健全(1分),不	1	2所高中所制定的内部管理文件达不到政策文件的要求,扣1



	分)				健全(0分)		分。
		组织实 施合规 性	5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按规定执行了政府采购、招投标、投资评审、法人负责制、合同管理、质量监理等各项制度。	完全按制度执行(5分)基本执行(3分),未执行(0分)。其中: 发生较大等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扣20分。	3	学校小额零星的货物、服务、工程采购业务未有集体决策记录文件和询价记录,部分采购常年固定一家采购商,采购合规性存在一定的风险,内控管理有待加强,扣2分。
		项目质 量可控 性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质量监控措施全面到位(3分),基本到位(1.5分),不到位(0分)	1.5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能关注学校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支出结构合理性,扣1.5分。
项目 产出 (30 分)	产出 数量 (10 分)	拨款补 助学校 数	10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	该项得分按照实际完成率乘以10分计算。	10	计划补助学校数为3家。据《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显示,实际补助学校数为3



				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家,得满分。
质量 达标 数(10 分)	补助标 准达标 率	5		补助标准达标率=补助预算金额/(当地公办普通高中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总数*1000) 补助标准: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得5分;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得0分。	5	根据《2018-2019学年度中小学班额、学生数、教师数一览表》与《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补助标准达标率为100%,得满分。
	学校教 师培训 费支出 占比	5		学校教师培训费支出占比=(学校教师培训费支出额/公用经费预算总额)×100%。	学校教师培训费支出占比≥10%,得5分;每降低2%扣1分,直至分数扣完。	2	根据《2020年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公用经费支出情况表》,各校学校教师培训费支出占比分别为2.68%、3.71%、0.23%,综合学校教师培训费支出占比为2.21%,得2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补助拨付完成及时率	10	补助拨付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该项得分按照完成及时率乘以10分计算。	10	据《财政直接支付汇总申请书》显示，预算资金均分别于4月、10月拨付至各校，资金拨付及时、准确，得满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6分)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学质量	8	项目的实施能否维持学校正常运转和保障教学质量。	该项得分按照实际完成率乘以8分计算，或根据实际情况考虑。	5	根据《2020年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公用经费支出情况表》，支出结构比例有待优化，教师培训费及仪器设备图书购置费支出占比较低，扣3分。
		提高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8	项目实施是否能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该项得分按照实际完成率乘以8分计算，或根据实际情况考虑。	8	榕城区2020年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为1000元/生/年，能按省的部署要求实施，不断提高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可持续影响 (8分)	建立经费稳定增长机制	8	补助标准是否逐步提高, 达到有利于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 完善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保障制度的目标任务。	该项得分按照实际完成率乘以8分计算, 或根据实际情况考虑。	6	补助标准能实现逐步提高, 但实施过程中的财务业务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建立需进一步完善。
	满意度 (6分)	学生满意度	6	学生满意度=好评总人数/调查对象总人数	满意度85%的 (6分), $\geq 80\%$ (5分), $\geq 75\%$ (4分), $\geq 70\%$ (3分), $\geq 65\%$ (2分), $\geq 60\%$ (1分), 低于60% (0分)。	6	通过满意度调查数据分析, 项目总体加权满意度为85.46%, 得6分。
评价等级		良			评价得分	80.00分	



附件：2.满意度调查样表

榕城区 2020 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 调查问卷

您好！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揭阳市榕城区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工作质量，现开展面向榕城区受补助学校在校学生对本校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使用情况的满意度调查。您所提供的意见仅用于统计分析，我们将严格予以保密。衷心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与配合！（填写说明：1. 请您根据实际情况在下列选项上打“√”；2. 简答题需要您将相关的想法填在横线上。）

姓名（称呼）：_____

年级：_____

1. 你就读的学校是？（单选）

A. 邱金元纪念中学 B. 东山中学 C. 仙桥中学

2. 你是否了解本校生均公用经费的使用情况？（单选）

A. 十分了解 B. 较为了解 C. 不了解 D. 不清楚

3. 你认为学校设施设备的配套是否齐全？（单选）

A. 非常齐全 B. 较齐全 C. 一般 D. 不齐全

4. 你对学校配套的设施设备质量满意度如何？（单选）

A. 非常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5. 你对学校老师的教学方式与教学水平满意度如何？（单选）

A. 非常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6. 你认为学校文体活动的开展是否丰富? (单选)

A. 非常丰富 B. 较丰富 C. 一般 D. 较少

7. 你认为近三年来学校的办学质量是否有明显地提高? (单选)

A. 有明显地提高 B. 有一定提高 C. 没有提高 D. 质量下降

8. 你对学校整体办学质量的满意程度如何? (单选)

A. 非常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不满意

9. 你认为学校的办学工作有哪些方面做得较好, 有哪些方面需要改进?

10. 你对学校的办学工作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本次问卷到此结束, 再次感谢您的合作和支持, 祝您生活愉快!



附件：3.现场查核照片



评审会现场



评审会现场



现场核查



现场核查



现场核查



现场核查



现场核查



现场核查



现场核查



现场核查



现场核查



现场核查



附件：4.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280107071B	
名 称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 定 代 表 人		梁伟雄	
经 营 范 围		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在全国范围内从事土地、房地产评估业务；机器设备、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的单项资产评估服务；房地产项目策划及可行性研究，土地利用可行性研究，城市更新可行性研究，工程造价咨询，房地产经纪中介及信息咨询服务；房屋征收、征地的咨询及代办代理服务，征收可行性研究；社会风险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00年03月13日	
经 营 期 限		长期	
住 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文晖路29号逸林苑11座401、402、403、404、405号	
登 记 机 关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03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5.《关于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的备案公告》复印件

广东省财政厅

粤财评备〔2017〕52号

关于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 估价有限公司的备案公告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6280107071B。

二、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梁伟雄。

三、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证书编号：44020146，序列号：00006976，原取得资产证书批准文号：粤国资评〔1999〕167号）已按规定回收。

四、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朱明心（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编号：34020062），石世跃（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编号：44000817），梁伟雄（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编号：44050012），姚胆赤。

五、资产评估机构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